

党费自查报告(精选5篇)

随着个人素质的提升，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我们在写报告的时候要注意逻辑的合理性。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党费自查报告篇一

机关工委：

根据县委组织部《关于对全县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x组发〔 〕号)文件要求，分局党支部高度重视，对全局xx年全年党费的收缴、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充分认识党费收、管、用工作的重要性

交纳党费是党员对党组织应尽的义务，是党员关心组织的一种表现。按照党章规定，党员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党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党费收缴、管理是分局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分局党支部的一项经常性任务，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加强对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领导，分局党支部书记负全责，支部副书记负责党费的收缴和管理的工作，支部纪检委员对党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责任和任务落实到人。负责工作的同志自始至终端正态度，充分认识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扎实做好这一工作。广大党员都能自觉、及时、足额地交纳党费，无少交或拖交现象。

二、充分遵守党费收、管、用工作的具体要求

分局党支部充分遵守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和市委、区委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管理和使

用工作的具体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

1. 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分局党员干部的党费交纳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的工资基数和比例计算和收缴，每逢调资或工资改革，党支部能较好地依据规定，认真核准党员党费收缴基数和比例，并将新增的工资及时纳入收缴基数，全体党员能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交纳党费；党支部对每个党员缴纳的党费情况详细登记，以便核对；对于因公外出的党员也能积极督促其足额交纳党费，分局党费收缴做到了没有遗漏。收缴的党费后及时如数上缴到区直机关党工委，没有截留使用党费现象。

2. 党费管理严格按要求规范。党费管理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分局党支部始终坚持严格管理、规范管理的原则，做到统一管理、专人负责。党费收缴工作由党支部各党小组长负责，并进行岗前培训，提高其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办好交接手续，做到了党费管理人员先培训，后上岗。党费上缴严格按要求进行，各党小组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党费上缴党支部，负责党费的收缴和管理的支部副书记及时将党费上缴区直机关党工委，并将相关票据整理存档。

三、充分查找党费收、管、用工作中的不足

通过此次自查，分局党支部也发现在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不足，具体表现为：一是因分局的党员数不多，党费收缴数额较小，没有设立专门的会计帐簿记录及专门的银行帐户；二是极少数党员自觉主动缴纳党费的意识不够强，个别党小组存在收缴不够及时的现象。

党费自查报告篇二

全局各级党组织共10个，其中：党委1个，党支部9个(含退休老干部支部1个)。现有党员181名□20xx年共收到各党支部上缴党费总额为15542元。所收党费已全部上缴市委组织部。我局无截留、挪用、贪污党费的现象。

一是建立健全党费收缴管理制度，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

4、做到党费帐簿规范合理。执行严格的交费登记程序，同时保存好上交党费的所有票据，以便于随时核对和上级党组织检查。

5、定期自我检查，局党委坚持定期进行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自我检查，总结成功经验，发现不足，及时纠正。

二是收缴党费作为增强党员党性观念的重要措施来抓

局党委对党费收缴工作高度重视，坚持对党员进行自觉交纳党费的教育，通过组织党员学习《党章》、中组部《关于党费收缴工作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市委有关党费收缴和管理的通知精神。同时，把党费收缴工作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结合起来，同党员教育结合起来，同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同党员目标管理结合起来，对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党员优势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

虽然我们在党费的收缴过程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人才交流中心支部个别流动党员未能按时、主动上缴党费，还存在催缴的现象；个别党员有托别人垫付党费现象。

个别党员对党费收缴工作不够重视，党支部对党员的教育力度不够大，致使一些党员思想认识不高，交纳党费不够及时、主动，给收缴党费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各党支部和党员的思想教育，提高党员缴纳党费的自觉性，并不断深化党费缴纳制度，将党费管理规范、制度化、科学化。

党费自查报告篇三

按照《区委组织部关于在“两学**”学习教育中对党费收缴工作开展专项自查的通知》（泰海组发201625号）要求，我社区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指定专人负责，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逐项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在党费收缴过程中，我社区大部分基层党组织均能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并按规定比例足额缴纳党费。目前，我社区党总支共有党支部3个，20xx年，共有正式党员104名，预备党员2名，收缴党费合计4260元。所收党费均全部及时上缴街道组织科，单位或个人无截留党费或将党费挪作他用等现象发生。

我社区严格遵守中组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中组发20xx3号）和区委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具体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同时，把党费收缴工作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结合起来，同党员教育结合起来，同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同开展“两学**”教育活动结合起来，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优势起到了积极推进作用。

4、社区党组织交纳方式符合规范，不存在别人代交、组织垫交、单位扣交等现象。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和管理情况的归档工作，及时将党费收缴登记册、上交党费所有票据等重要内容，归档整理，以便长期备查。

在自查中，我们也发现一些问题：

- 1、有的党员党费不是按月交纳，而是按季度交纳或者半年交纳一次党费；
- 2、极个别党员存在调资不调党费的情况，没有将调整的党员工资及时纳入党费收缴基数；
- 3、极少数党员长期失联或者长期在外务工，存在党费收缴困难、延期交纳的现象。

我社区将以此次检查为契机，认真抓好党费收缴工作的整改工作，主要措施有以下三个方面：

- 1、明确党费交纳时间。每月1日（全区“党员交纳党费日”）要求社区所有党员主动向支部交纳党费，节假日顺延。特殊情况下，经党支部同意，可以预交或补交党费，但预交或补交党费的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
- 2、明确党费交纳金额。社区党组织每半年必须依据中组部《党费收缴规定》，区分每一名党员的工作收入，核定党员交纳党费的计算基数、比例和金额，并以书面形式将党费清单告知党员本人，要求每名党员按照党费清单按月交纳。
- 3、明确党费处理办法。对于延期交纳或者无故未按照规定数额交纳党费的党员要加强经常性的党费政策教育，强化党员意识。当年民主评议党员不得评为优秀。

党费自查报告篇四

实行党费使用情况年度报审制为进一步有效加强和完善党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管理，白城市委实行留存党费使用情况年度报审制度。在坚持每年监督检查的基础上，各县（市、区）委及市直各党（工）委抓好留存党费及市委组织部下拨专项党费使用情况自查，向市委组织部上报当年党费使用情况报审

单。本文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党费自查报告，仅供参考。

县委组织部：

根据7月16日通知要求，局机关支部及时党费自查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建立健全了《党费收缴制度》，明确了《党章》中的党费对党员管理的要求、党费缴纳的数额、党费计算的依据、党费交纳的时间等；党员税后收入3000元(含)以下的按0.5%，3000-5000元(含)的按1%，5000-10000元(含)的按1.5%，10000元以上的按2%的比例交纳党费。

三、严格履行收缴党费手续，做到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

四、全年党费的收缴情况每年12月份以表格形式在公开栏内逐项张榜公示。

机关工委：

根据县委组织部《关于对全县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x组发[]xx号)文件要求，分局党支部高度重视，对全局xx年全年党费的收缴、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充分认识党费收、管、用工作的重要性

交纳党费是党员对党组织应尽的义务，是党员关心组织的一种表现。按照党章规定，党员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党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党费收缴、管理是分局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分局党支部的一项经常性任务，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加强对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领导，分局党支部书记负全责，支部副书记负责党费的收缴和管理的工作，支部纪检委员对党费

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责任和任务落实到人。负责工作的同志自始至终端正态度，充分认识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扎实做好这一工作。广大党员都能自觉、及时、足额地交纳党费，无少交或拖交现象。

二、充分遵守党费收、管、用工作的具体要求 分局党支部充分遵守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和市委、区委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具体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

1. 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分局党员干部的党费交纳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的工资基数和比例计算和收缴，每逢调资或工资改革，党支部能较好地依据规定，认真核准党员党费收缴基数和比例，并将新增的工资及时纳入收缴基数，全体党员能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交纳党费；党支部对每个党员缴纳的党费情况详细登记，以便核对；对于因公外出的党员也能积极督促其足额交纳党费，分局党费收缴做到了没有遗漏。收缴的党费后及时如数上缴到区直机关党工委，没有截留使用党费现象。

2. 党费管理严格按要求规范。党费管理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分局党支部始终坚持严格管理、规范管理的原则，做到统一管理、专人负责。党费收缴工作由党支部各党小组长负责，并进行岗前培训，提高其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党费管理人员变动时，严格按照党费管理的有关规定办好交接手续，做到了党费管理人员先培训，后上岗。党费上缴严格按要求进行，各党小组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党费上缴党支部，负责党费的收缴和管理的支部副书记及时将党费上缴区直机关党工委，并将相关票据整理存档。

三、充分查找党费收、管、用工作中的不足

通过此次自查，分局党支部也发现在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不足，具体表现为：一是因分局的党员数不多，党费收缴数额较小，没有设立专门的会计帐簿记录及专门的银行帐户；二是极少数党员自觉主动缴纳党费的意识不够强，个别党小组存在收缴不够及时的现象。

中共阆中市委组织部：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对全市党费使用和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的通知》的要求，我乡就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严格的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费收缴的具体做法

在党费的收缴、管理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中组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中组发【】3号）有关规定进行，主要抓了以下两方面工作：

一方面建立健全党费收缴管理制度，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一是建立了《党费收缴制度》，明确了《党章》中的党费对党员管理的要求、党费缴纳的数额、党费计算的依据、党费交纳的时间等；二是指定党办专人负责党费管理，要求各党支部也选派素质高、责任心强的支委负责收缴党费，有力的保证了党费收缴的准确性和严肃性；三是严格履行收缴党费手续，做到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党支部收缴党费有报告单，乡党委上缴党费有收据；四是实行了党费收缴通报制，乡党委对各党支部党员交纳党费的情况及上交情况及时进行通报。

另一方面把收缴党费作为增强党员党性观念的重要措施来抓。乡党委对党费收缴工作高度重视，坚持对党员进行自觉交纳党费的教育，组织党员学习《党章》及市委有关党费收缴和管理的通知精神。同时，把党费收缴工作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结合起来，同党员教育结合起来，同民主评议党员结合起来，同党员目标管理结合起来，对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党员

作用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党费收缴的基本情况

xx年，乡属各基层党组织共应上缴党费 61100元，截止10月已将上交4000余元，各支部缴清党费之后，乡党委及时把所收到的党费如数上缴市委组织部。

三、存在的差距及改进意见

当前，虽然我们在党费的收缴过程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个别党员和党支部未能按时、主动上缴党费，还存在催缴的现象；个别党员有托别人垫付党费现象；个别党员因收入情况掌握困难，不能按要求缴纳党费。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对各党支部和党员的思想教育，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提高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认识，提高党员缴纳党费的自觉性，并不断深化党费缴纳制度，将党费管理规范化的、制度化、科学化，切实做好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以上是我乡党委对党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的自查报告。情况属实，请上级领导审查。

党费自查报告篇五

我镇接到《xx市卫生局xx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群体性聚餐监管工作的通知》后，高度重视，认真开展了我镇食品卫生安全自查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做好我镇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加强了我镇食品安全管理和监督，防止发生集体中毒事件，保障全镇居民卫生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我镇正常生活秩序，确保食品卫生安全

措施落实到位。现将我镇食品卫生安全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我镇始终高度重视食品药品卫生安全管理工作，把食品安全作为保障我镇居民身体健康，维护我镇稳定的重要工作来认真对待，于20xx年4月29日由我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邓强同志组织召开20xx年xx镇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会议：

1、在会上传达了xx市关于20xx年食品安全卫生会议精神；

5、安排我镇司法所、派出所针对有关食品添加剂方面的知识进行宣传；

我镇召开食品卫生安全知识培训会，参会人员有xx市卫生监督所所长许发明同志、镇分管领导彭华容同志、社事办主任陈作珍同志及各村村主任、游厨、镇上餐饮单位负责人等。在会上许发明同志对食品安全做出了详细的要求，比如：三证要求；厨房设施要求等。从各个方面对食品卫生安全进行了一次全面的解释20xx年党费收缴情况自查报告20xx年党费收缴情况自查报告。从事食品加工方面的负责人积极发问，并对我镇食品卫生安全提出了宝贵意见。

食堂食品卫生关系我镇居民健康的大事，容不得任何疏忽和麻痹。为保证我镇经营安全卫生高效运转，各村对村上游厨进行登记，并再次进行统一培训；新市工商所、镇卫生院对我镇8家餐馆、11家米粉店、2家食堂、2家农家乐、8家腌卤摊店、3家蛋糕店进行检查、3家药店、26个村医生；畜牧兽医站对我镇15户养殖大户进行检查。在此检查期间发现需要进一步整改的问题：

一、发现除学校食堂、老文大排档、正红旗酒家有卫生许可证。其他单位均无卫生许可证、健康证。

二、除学校食堂坚持索要索证登记，其余均无索要索证登记或不全20xx年党费收缴情况自查报告工作报告。

三、个别医生有超执业范围执业。